

主要股東

就董事所知，緊隨[編纂]完成後(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我們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)，下列人士將在本公司股份及／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，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10%或以上附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權益。

股東姓名	權益性質	股份描述	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目	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	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		假設[編纂]獲悉數行使	
					緊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	緊隨本公司股本總額 ⁽²⁾ 的股權的概約百分比	緊隨本公司股本總額 ⁽²⁾ 的股權的概約百分比	緊隨本公司股本總額 ⁽²⁾ 的股權的概約百分比
王升楊先生 ⁽³⁾⁽⁴⁾⁽⁵⁾	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	A股	44,336,080	31.11%	31.11%	[編纂]	31.11%	[編纂]
盛雲先生 ⁽⁵⁾⁽⁶⁾	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權益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	A股	44,336,080	31.11%	31.11%	[編纂]	31.11%	[編纂]
王一峰先生 ⁽⁵⁾	實益擁有人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	A股	44,336,080	31.11%	31.11%	[編纂]	31.11%	[編纂]

主要股東

附註：

- (1) 所述權益均為好倉。
- (2) 該計算乃基於緊隨[編纂]完成後(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且並無根據我們的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)已發行股份總數[編纂]股股份(包括本公司持作庫存股的118,216股A股)。
- (3)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王升楊先生直接持有15,487,920股A股。
- (4)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王升楊先生為瑞矽信息諮詢、納芯壹號、納芯貳號及納芯叁號之普通合夥人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王升楊先生被視為於瑞矽信息諮詢、納芯壹號、納芯貳號及納芯叁號持有的總計9,000,640股A股中擁有權益。
- (5) 王升楊先生、盛雲先生及王一峰先生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。更多詳情，請參閱「與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－概覽」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彼等被視為於各自所持有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。
- (6)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瑞矽信息諮詢由盛雲先生擁有40%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盛雲先生被視為於由瑞矽信息諮詢持有的6,526,800股A股中擁有權益。

有關將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10%或以上附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權益的股東詳情，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「法定及一般資料-C.有關我們董事、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- 1.權益披露」。